

证券代码：301165

证券简称：锐捷网络

公告编号：2024-084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召集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11 月 2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5、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五）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三环纵一号路智能产业园 A2 号

楼 20 层会议室

7、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8、股东大会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9、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进行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1）。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1.01	选举阮加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忠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宏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黄昌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郑炜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马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牛玉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黄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李怀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林东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其中，议案 1.00、议案 2.00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00 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议案 2.00 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审议表决。

以上议案均为累积投票议案，需对每位候选人的提名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应

选非独立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以上议案将对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其他组织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和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以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其他组织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股票账户卡。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2），并附身份证/营业执照及股东股票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 至 17:00；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4 年 11 月 21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发送至公司。发送信函或电子邮件后请与公司电话确认。

3、登记地点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办公室（具体地址见下文“联系地址”）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斌、梁姗

电话：010-51710249

联系邮箱：zqb@ruijie.com.cn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西三环智能产业园 A2 号楼 19 层；邮编：350007（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5、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签到后入场。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3。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

- 1、《授权委托书》
- 2、《参会股东登记表》

3、《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附件 1、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选举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阮加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忠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宏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黄昌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郑炜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马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牛玉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黄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李怀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林东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

自然人股东（签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持股数：_____

股票账号：_____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司公章）：_____

营业执照号：_____

持股数：_____

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

受托人（签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 2、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联系人	
备注			

注：如由代理人参会，请在备注中填写代理人姓名、证件号码及联系电话。

附件 3、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165；投票简称：锐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 本次会议所有提案均为累积投票提案，需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本次会议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本次会议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本次会议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本次会议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11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